

2005年11月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代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临时委员会
关于管理机构议事规则和财务条例、履约和 供资战略的开放性工作组
2005年12月14 - 17日，罗马
制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的供资战略

目 录

	段 次
I. 引言	1—5
II. 供资战略和实施战略的行动	6—29
III. 通过供资战略	30—31
IV. 所寻求的指导	32—34

附件：关于通过实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决议草案

附录 I：供资战略

为了节约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及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如无绝对必要，望勿索取。本会议文件可从
因特网 www.fao.org/ag/cgrfa/cgmta1 网页获取。

I. 引言

1.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规定，管理机构应按照“第 18 条规定，在临时会议上通过、并定期审查实施《条约》的供资战略”。¹
2. 在条约临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成员审议了题为“编写国际条约的供资战略供管理机构审议”的文件。²该文件载有关于供资战略的详细分析，因此鼓励各成员再次审查该文件，作为背景资料。
3. 在讨论该文件时，临时委员会“注意到需要进一步分析与供资战略有关的问题，并请秘书处对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性质、标准和可能的内容进行研究。临时委员会还请秘书处在分析过程中，向成员收集并汇编各自有关供资战略所有问题的看法的书面意见，并将这些意见登载在遗传委万维网站上。”³按照这项请求，秘书处做了两件事。第一，它编写并向成员分发了一份调查表，题为“各国政府关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管理机构供资战略的意义的汇编和分析”的文件⁴分析了调查结果。各成员的意见登载在网站上：<http://www.fao.org/ag/cgrfa/fs.htm>。第二，秘书处又编写了另外三份文件以协助各成员审议供资战略：利用实施《全球行动计划》的促进机制来促进资源流动的现金流量使用⁵关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资金和援助以及负有相关任务的机构的类型的报告；⁶以及非货币利益分享的办法：一份清单。⁷
4. 另外在审议题为“编写条约供资战略供管理机构审议”的文件时，临时委员会就以下问题表示了一系列看法：“供资战略中应考虑的问题和重点，包括筹集和利用资源的方式。一些成员认为供资战略应包括根据粮农组织财务条例设立一个信托基金帐户的建议，并支持实施《全球行动计划》。另外一些成员指出需要澄清一系列问题，包括涉及《国际条约》第 18.4 条和《条约》可获得的财政资源；国家、双边、区域和多边资源的状况和数量；可预测和商定资源的可获得性以及《国际条约》第 13.2 (d)条产生的货币利益的可预测性；中长期内可预测和商定资源的可获得性和对可筹集的目标资金的估计及筹集这些资金的战略；以及开展《国际条约》

¹ 第 19 条第 3 款(c)项

² CGRFA/MIC-2/04/4 文件。

³ CGRFA/MIC-2/04/REP 文件，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代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临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报告，2004 年 11 月 15 日—19 日，意大利罗马，第 17 段。

⁴ CGRFA/IC/OWG-1/05/6 文件。

⁵ CGRFA/IC/OWG-1/05/Inf.3 文件。

⁶ 第 29 号背景研究文件。

⁷ 第 30 号背景研究文件。

中建议的活动所需的目标资金及执行费用的估计数”⁸。

5. 本文件试图按照条约临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讨论结果和调查表的结果进一步分析供资战略。另外按照临时委员会决定：“供资战略草案应提交将根据预算外资金的供应情况举行的开放性工作组会议，[...]之后再提交管理机构第一届会议审议”。供资战略草案作为本文件的附件，供开放性工作组审议。

II. 供资战略和实施战略的行动

6. 《条约》第 18 条确定了供资战略可能的目标和一些内容，但没有规定供资战略应采取何种形式。但供资战略显然是一份广泛的文件，既包括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又包括不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鉴于这一点，最好应该将供资战略制定成一种各种原则、政策和资料的框架，这些因素综合起来就可以为以透明、公正和公平的方式执行《国际条约》筹集和动员资源（受管理机构控制和不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奠定基础。这种框架可以辅之以实施供资战略强所必需的一系列议定行动。下文讨论实施战略的这种可能办法。

供资战略的形式和内容

7. 供资战略可以采取由管理机构予以通过的一份文件的形式，其中规定供资战略和实施供资战略的条款的目标、宗旨和优先事项（供资目标、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的管理以及不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的筹集）。战略中还可以包括关于监测和关于对战略定期审查的规定。以下几段说明在这些标题下可以列入供资战略的内容。

目 标

8. 《条约》第 18 条第 2 款说明了供资战略的目标。这一点可以写入供资战略文件本身。

目 的

9. 供资战略可以有两项主要目的：

i) 确保有足够的资源来执行《条约》。

《条约》确定的这种资源分五大类：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和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利用的有关财政资源的流动；⁹用于与管理机构确定的优先事项有关的活动

⁸ CGRFA/MIC-2/04/REP 文件，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代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临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报告，2004 年 11 月 15 日-19 日，意大利罗马，第 18 段。

⁹ 第 18 条第 4 款(c)项。

的相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的资源；¹⁰用于开展国家活动的国家资源；¹¹多边系统中商业化所得货币收益；¹²自愿捐款。¹³前三类包括不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但是后两类资源的使用将取决于管理机构的决定。

ii) 确保透明、切实和有效地利用资源。

根据供资战略透明、切实和有效地使用资源是实现《国际条约》的各项目标的关键。为了对此进行监督，可以就受管理机构控制的那些资源制定报告安排。对那些不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可以制定一些控制这些资源的管理机构可予以支持的优先事项。此外可以就这些机构在执行供资战略中的作用与它们制定谅解备忘录，其中可以包括任何议定的报告安排。

供资的重点

10. 供资战略旨在执行《条约》。《条约》涵盖保存和可持续使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所有重要方面。它为国家、分区域和区域各级制定政策并为国际合作提供了一种框架。但由于其覆盖范围有限，特别是在其初期阶段，供资战略将无法同时满足所有需要。此外，供资战略规定的许多可能的资金来源是在没有具体着眼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任务范围内运作的，但却与《条约》具有某些共同点。

11. 鉴于上述情况，必须为可能根据供资战略受到支持的活动确定优先秩序。这些优先秩序将成为使用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的基础。那些控制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以及其它双边、区域和多边渠道的管理机构在其职权范围内为执行《条约》有关活动调拨资金时也可应用这些优先秩序。必须按照遵守优先秩序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参照经验经常进行修订、从而确保这些优先秩序反映现实。

12. 开放性工作组不妨考虑到《条约》本身表明了可以采取的一些优先事项。这些优先事项包括：

a. “各缔约方同意，多边系统分享的因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产生的利益，首先应直接或间接流向保存并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各国农民，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农民。”¹⁴

b. “管理机构应在其第一次会议上考虑根据第 18 条制定并经商定的融资战略提

¹⁰ 第 18 条第 4 款(a)项。

¹¹ 第 18 条第 4 款(d)项。

¹² 第 13 条第 2 款(ii)项和第 18 条第 4 款(e)项。

¹³ 第 13 条第 6 款和第 18 条第 4 款(f)项。

¹⁴ 第 13 条第 3 款。

供特定援助的相关政策和标准，以利于为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多样性作出重要贡献的或有特殊需要的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保存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¹⁵

- c. “各缔约方同意，实施为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农民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农民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而商定的计划，将列为重点。”¹⁶”

13. 开放性工作组在审议优先事项问题时不妨讨论一些问题。例如：

- a. 应该如何考虑到《全球行动计划》？
- b. 是否应该制定短期和(或)长期优先事项并应该间隔多长时间对其进行审查？
- c. 是否应该排定特定活动的优先秩序(例如保存和可持续使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具体方面、国际网络、全球信息系统等)如果应该排定，怎样排定和进度如何？
- d. 就多边系统产生的资源而言，如何反映《条约》的规定，即资源首先应直接或间接流向保存并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各国农民，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农民？
- e. 是否应该确定特定作物的优先秩序，如果应该，如何确定以及进度如何？
- f. 为了制定适当的优先秩序需要何种资料(例如从实施《全球行动计划》监测机制或从拟议的实施《全球行动计划》促进机制取得资料)？

筹资指标

14. 《条约》第 18 条第 3 款规定“为了给重点活动和计划，尤其是给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重点活动和计划筹集资金，并同时考虑到《全球行动计划》，管理机构应定期确定筹资指标”。各国应该确定“筹资指标”的含义。另一方面，这可能涉及到制定财政指标。有鉴于此，必须确定该指标应该包括哪些内容(例如一项全球数据，其中包括有关国家机制、资金和机构提供的资源、用于国家活动的国家资源、多边系统中商业化所得货币收益以及自愿捐款；或者各种资金来源的单独数据；或一些其它办法)；指标应该是什么？应该制定的指标的期限。另一方面，第 18 条第 3 款中的指标还涉及到制定一份目标以及实现这些目标所需要的项目和计划的清单，根据这份清单可以配置相应的资金，而管理机构可以对照这份清单判断

¹⁵ 第 13 条第 4 款。

¹⁶ 第 18 条第 5 款。

在解决它为供资战略确定的重点问题方面是否取得了成功。在两种情况下，开放性工作组可以考虑筹资指标和前几段中讨论的优先事项之间应该有一种联系。也可能有其它解释。

15. 要求开放性工作组就这一点提供指导。

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

16. 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包括多边系统下货币利益分享安排产生的资源(第 13 条第 2 款(d)项(ii)目和自愿捐款(第 13 条第 6 款和第 18 条第 4 款(f)项)。从短期来看，多边系统利益分享安排不大可能产生大量的资源，而自愿捐款的潜力较大。为了最大限度地挖掘这种潜力，并根据《条约》第 13 条第 6 款和第 18 条第 4 款(f)项，管理机构可以考虑在供资战略中说明如何制定一项战略来推动这种自愿捐款。

17. 为了为供资战略保管资金，管理机构应该按照《条约》第 19 条第 3 款(f)项请粮农组织建立一个信托基金帐户或作出其他的安排。

18. 为了使供资战略这一部分行之有效，需要确定一些要素。特别是需要采取某些标准和运作程序来确保透明、公正和公平地使用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

19. 应该制定资格标准，提案必须符合这种标准才能够被考虑提供资金。其中一项标准是一项提案必须属于管理机构确定的优先事项范围（见上文第 10-13 段）。可以制定一系列其他标准，其中包括以下方面：

- a. 谁有权提出提案（例如区域组织；缔约方政府、国家、区域或国际机构；其它方面？），包括申请人地位和申请人有效利用资金的能力等因素。
- b. 执行《条约》第 13 条第 3 款，这一款要求多边系统产生的利益“首先应直接或间接流向保存并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各国农民，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农民”。
- c. 有资格取得资金的项目的规模。
- d. 所提供资金的最低额和（或）最高额。
- e. 酌情为可能的共同供资作出安排（例如国家来源提供的资金；其他国际资金机构等）。
- f. 提案对农民、国家、区域或国际各级的可能影响。

20. 有必要为选择需要资金的提案制定程序。尤其是应该由谁来作出选择（例如由管理机构设立的一个常设技术咨询委员会，（一项关于设立这一委员会的提案将

由管理机构第一届会议审议)；一个由管理机构提名的特定专家小组或一个管理这种程序的现有组织)，以及甄选机构每隔多长时间举行会议来分配资金？除了按照资格标准给提案进行评估以外，可能还需要制定一系列甄选标准才能进行甄选。这种标准应该将使用多边系统产生的资源¹⁷同使用受管理机构控制的其他资源区别开来。请开放性工作组在这一方面提供咨询。

21. 获准的项目需要制定一份项目协定，其中规定提供资金的条件。

22. 按照其决定，管理机构不妨请秘书处就整个项目周期受其直接控制的款项，包括示范项目协定和有关程序提出综合的程序，以便从《条约》信托基金中拨款。

不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

23. 这一方面的关键行为者除了有关国际组织本身以外，还将包括《条约》的缔约方，根据第 18 条第 4 款(f)项，各缔约方“应在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的管理机构内采取必要的适当措施，确保对实施本《条约》的各项计划的可预计协议资金的有效分配得到应有重视和关注”。为了做到这一点，管理机构不妨请各缔约方报告其在这一方面采取的行动，并请有关组织就它们支持的项目和计划定期提供资料。

24. 按照上文第 10 段至第 13 段制定优先事项并可能与有关资金机构缔结谅解备忘录，可有助于这些机构在其本身职权范围内调拨资金支持执行《国际条约》。为了最大限度地利用这些资源执行《条约》的潜力，必须广泛地提供关于有关组织的职权、政策、资格标准和程序的资料，特别是向这种支持的可能接收者提供。这种资料可以在供资战略范围内提供，并可以包括以下文件提供的诸如此类的资料：关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资金和援助以及具有有关任务的机构的类型的报告¹⁸。

25.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是供资战略中与就地保存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有关的一项主要内容。可能还可以制定其他此类举措。例如可以建立公共和私营捐助者和服务提供者的联合体，以便解决供资战略中特别优先的事项，并向管理机构报告事态发展。这种举措可以包括信息交流、技术转让、培训和能力建设的其他方面等问题。开放性工作组不妨考虑如何鼓励这种举措以及它在这一方面可以向管理机构提出哪些建议。

¹⁷ 第 13 条第 4 款指出，应该为使用多边系统产生的资源制定特别的标准，至少是部分的标准。这一款规定：“管理机构应在其第一次会议上考虑根据第 18 条制定并经商定的融资战略提供特定援助的相关政策和标准，以利于为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多样性作出重要贡献的或有特殊需要的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保存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¹⁸ 第 29 号背景研究文件。

监测

26. 要监测实现供资战略中的各项目标和落实所确定的各项优先事项就需要取得一系列资料。这种资料还将为管理机构今后可能就供资战略，包括就制定各项优先事项作出决定奠定基础。将需要有关以下问题的资料：

- a. 承诺用于执行《条约》的行動的全部资源。
- b. 正在批准的项目。
- c. 评估受资助项目的结果。
- d. 所确定的问题。

27. 可以制定一个报告系统，包括一个提交报告的框架。可以由缔约方提交报告，说明对国家活动的支持和国际资金机构向它们所支持的有关项目和计划提供的双边援助，以及受管理机构控制的资源的使用情况。秘书处可能应该为管理机构汇编和分析这种资料。如果管理机构决定设立一个技术咨询委员会，应该由这种委员会审查监测工作的结果，然后提交管理机构。

审查

28. 除了定期审查供资战略以外，管理机构不妨每隔一段时间，也许每五届会议进行一次比较根本的审查。

为执行供资战略而必须采取的行动

29. 为了确保执行供资战略，管理机构和缔约方应该采取一系列行动。管理机构不妨审议这些行动是哪些行动。这些行动可以包括：

- a. 提请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注意供资战略：邀请它们支持供资战略并就其与供资战略有关的职权、政策、资格标准和程序提供资料；并邀请它们就其在执行《条约》方面的作用签订谅解备忘录。
- b. 特别请求《生物多样性公约》通过其本身的政策推动执行《国际条约》，特别是按照其可能对供资战略所作的贡献审查其对全球环境基金的指导。
- c. 推动向供资战略提供自愿捐款。
- d. 推动制定各种举措来支持落实《国际条约》的各个具体方面。
- e. 在《全球行动计划》、其促进机制和《条约》的其他支助性构成部分对实现供资战略的贡献并在监测《全球行动计划》的执行方面与粮食和农业遗

传资源委员会并与粮农组织建立合作关系。

- f. 建立一切必要的机制来支持制定和执行供资战略，包括收集充分的资料来确保运作的透明度并得以进行监督。
- g. 请秘书处起草必要的行政规则和程序、项目协定等以便切实执行供资战略。

III . 通过供资战略

30. 管理机构可以通过一项决议来通过供资战略和执行战略而必须采取的行动。此方面的一项决议草案载于本文件附件。

31. 供资战略草案以规定其原则内容的一种框架的形式作为决议草案的附录，其详细内容载于各附件。这种办法可以便利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通过供资战略。如果在该届会议上无法谈判达成所有附件，可以进一步加以拟定，供第二届会议通过。把详细情况列入各附件，还可以便利今后修订供资战略，特别是在这种修订仅仅影响到一个或少量附件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IV . 所寻求的指导

32. 现在请开放性工作组就它是否同意拟议的供资战略制定办法提供咨询。如果它表示同意，则请开放性工作组：

- a. 就应该如何拟定供资战略以便提交给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提交提供咨询。
- b. 考虑是否可以展开一个包括以下方面的三阶段进程：1)由管理机构第一届会议酌情通过供资战略；2)通过一个附属机构的审议或请秘书处为其下届会议编写必要的文件，从而就拟定附件问题提供指导；以及 3)由管理机构第二届会议通过其余附件。
- c. 审查并酌情修订附件中的决议草案和供资战略草案。
- d. 表明秘书处今后应该展开哪些工作来拟定供资战略草案供管理机构第一届会议审议。

33. 如果开放性工作组并不赞成拟议的办法，则请它就供资战略应该采取何种形式提供指导。

34. 各国在答复 2005 年 2 月 21 日粮农组织通报 G/AGD-7 文件中分发的调查表时建议秘书处为了进一步拟定供资战略草案而可以采取一系列行动和它可以编写一些其他研究报告。这些意见的摘要载于以下文件第 9 段：各国政府关于《粮食和

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管理机构供资战略的意见的汇编和分析¹⁹。考虑到时间有限，请求工作组就在管理机构第一届会议之前秘书处应该采取哪些行动和进行哪些研究提供咨询。

¹⁹ CGRFA/IC/OWG-1/05/6

附件

管理机构第*/ 2006 号决议

通过实施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的供资战略

管理机构，

忆及《条约》第 18 条第 1 款规定，各缔约方承诺按照第 18 条的规定“落实供资战略，以便实施本《条约》”。

认识到有效的供资战略是实施《条约》的关键。

注意到供资战略的目标是为开展《条约》规定的活动而增加资金数量，提高资金透明度、效率及效益²⁰。

注意到供资战略应该争取从所有可能的来源吸引资金，其中包括：

- 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²¹。
- 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和发展中国家或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利用的资金²²。
- 各缔约方按照本国能力资金情况为本国保存和持续使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活动提供的资金。²³
- 按照《条约》第 13 条第 2 款 d 项(ii)目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商业化产生的收益。²⁴
- 各缔约方、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来源提供的自愿捐款。²⁵

认识到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国家的缔约方有效履行其在《条约》中承诺的程度，取决于资金的有效提供，尤其是取决于发达国家缔约方能否有效地提供《条约》第 18 条提及的资金。²⁶

认识到与有关国际机制、资金和机构的合作对成功实施供资战略是十分重要的。

²⁰ 第 18 条第 2 款。

²¹ 第 18 条第 4 款(a)项。

²² 第 18 条第 4 款(c)项。

²³ 第 18 条第 4 款(d)项。

²⁴ 第 18 条第 4 款(e)项。

²⁵ 第 18 条第 4 款(f)项。

²⁶ 第 18 条第 4 款(b)项。

忆及《条约》第 18 条第 4 款(a)项规定，“各缔约方应在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的管理机构内采取必要的适当措施，确保对实施《条约》的各项计划的可预计协议资金的有效分配得到应有重视和关注。”

注意到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将在实施供资战略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注意到缔约方、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来源应该提供自愿捐款。

忆及《条约》第 18 条第 4 款(f)项规定，“管理机构应考虑促进[自愿]捐款的方式。”

注意到供资战略确定优先事项并在确定供资目标时必须考虑到全球行动计划。²⁷

认识到管理机构和缔约方应该采取一些其它行动来支持实施供资战略。

1. **通过**本决议附录 I 中载列的供资战略。
2. **请**各缔约方酌情采取下列行动来支持实施供资战略：
 - a. 在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的管理机构内，特别是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全球环境基金、世界银行和商品共同基金]²⁸，采取必要的和适当的措施，确保适当地重视和注意为执行《条约》规定的各项计划和方案有效分配可预计协议资金。²⁹
 - b. 就其本国内的各种来源提供与供资战略有关的双边基金的情况向秘书处提供资料，以便向这种资金的可能接受者提供这种信息。
 - c. 积极支持执行该战略以促进本国内的自愿捐款(供资战略附件 4)。
 - d. 向管理机构报告它们按照上文 a—c 项采取的行动。
 - e. 报告按照供资战略附件 5 的报告规定提供的双边和其它援助。
3. **请**所有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的管理机构确保适当重视和注意为执行《国际条约》规定的各项计划和方案切实分配可预计协议资金。
4. **请**所有有关的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的管理机构就其与支持执行《条约》的行动有关的职权、优先事项、资格标准和程序提供资料。
5. **请**《条约》秘书处与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的秘书处讨论它们可以如何

²⁷ 第 18 条第 3 款。

²⁸ 邀请联络小组就应该提到哪些具体的组织提供指导。

²⁹ 第 18 条第 4 款(a)项。

推动执行《条约》的供资战略，以及是否有可能在这一方面与管理机构签订谅解备忘录。

6. **请**各缔约方、私营部门，包括粮食加工业，非政府组织和所有其它有关方面为供资战略作出自愿捐款。
7. **请**各缔约方、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以及有关服务的提供者针对为供资战略确定的重点提出举措。
8. **请**粮农组织按照其本身的规则和规章设立一个信托帐户以接受对供资战略的自愿捐款。
9. **请**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在其与《条约》的支持性构成部分有关的工作，包括其关于全球计划纲领及其促进机制方面的工作范围内支持制定供资战略。
10. **请**秘书处采取必要的行动，促进执行本决议和附录 I 所载的供资战略。

附录 I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

供资战略

I. 目标

1. 供资战略的目标是为开展本《条约》规定的活动而增加资金的数量，提高资金透明度、效率及效益。³⁰

II. 目的

2. 供资战略的目的是：

2.1 确保为实施《条约》提供足够的资源。这种资源应包括：

- a. 发达国家缔约方提供的由发展中国家或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利用的资金。³¹
- b. 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提供的³²和通过双边和多边渠道³³为与实施《条约》有关的重点活动、计划和方案提供的资金。
- c. 为各国保存和可持续使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有关的活动提供的资金。³⁴
- d. 按照《条约》第 13 条第 2 款 d 项(ii)目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商业化所得货币收益产生的资金。³⁵
- e. 各缔约方、私营部门，包括食品加工业、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来源提供的自愿捐款。³⁶

2.2 确保透明地、有效地和切实地利用供资战略规定提供的所有资源。

IV. 重点

3. 确定供资战略的资助重点是为了确保对实施《条约》采取一种均衡的办法。这些重点载于附件 1。

³⁰ 第 18 条第 2 款。

³¹ 第 18 条第 4 款(c)项。

³² 第 18 条第 4 款(a)项。

³³ 第 18 条第 4 款(c)项。

³⁴ 第 18 条第 4 款(d)项。

³⁵ 第 18 条第 4 款(e)项。

³⁶ 第 18 条第 4 款(f)项。

III. 供资目标³⁷

4. [请开放性工作组就这一节的内容提供咨询，见本文件第 14—15 段。]

V. 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

5. 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包括根据《条约》第 13 条第 2 款 d 项(ii)目规定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商业化所得货币收益产生的那些资源以及自愿捐款。

6. 这些资源的决标将由[招标机构的名称]进行。根据资金的供应情况，将每年进行开标。

7. 要取得决标的资格，申请和提案必须符合附件 2 中规定的标准。

8. 关于收到和管理这些资源的运作程序以及关于收到决标申请、遴选供资项目、开标和监督受资助项目的运作程序载于附件 3。

9. [负责开标的机构的名称]将在管理机构每届会议上报告开标的情况。

10. 鼓励所有来源，包括缔约方、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向供资战略自愿捐款。³⁸ 一项促进自愿捐款的战略的方式载于附件 4。

VI. 不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

11. 按照《条约》第 18 条第 4 款(c)项，发达国家缔约方应提供资金，而发展中国家或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则利用这种资金。

12. 一些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以及发达国家通过双边、区域和多边渠道提供资金，支持与实施《国际条约》有关的活动。鼓励所有这种资金机构确保适当重视和注意有效分配可预计协议资金，以支持实施《国际条约》。他们在其职权范围内分配资金以支持实施《条约》时应该酌情落实附件 1 中确定的重点。

13. 《国际条约》秘书处将收集并保持关于这种资金机构的职权、政策、资格标准和程序的资料，并通过粮农组织网页向缔约方提供这种资料。

VII. 监 督

14. 管理机构应该通过附件 5 中所载的资料和报告要求监督供资战略的执行情况。

VIII. 审 查

15. 管理机构至少每五届例会审查一次本供资战略。

³⁷ 第 18 条第 3 款

³⁸ 第 13 条第 2 款 d 项(ii)目，第 13 条第 6 款和第 18 条第 3 款(f)项。

附录 I 附件清单

- 附件 1： 供资战略规定的资源利用重点
- 附件 2： 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的利用—资格标准
- 附件 3： 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的利用—运作程序
- 附件 4： 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的利用—促进自愿捐款的方法
- 附件 5： 供资战略规定的资料和报告要求

注：管理机构不妨为编写和通过这些附件制定一份时间表。